



臺灣臺中地方法院檢察署新聞稿

發稿日期：民國 104 年 04 月 13 日

為有效打擊犯罪，預防毒品、槍械流入臺中，臺灣臺中地方法院檢察署(下稱臺中地檢署)於 104 年 4 月 8 日起至 4 月 10 日止，由多組檢察官指揮臺中市政府警察局、海巡署中部地區巡防局、保安警察第三總隊等單位同仁，執行臺中地區今年第六波大規模查緝毒品行動，已傳拘 50 人以上，搜索地點超過 30 點，並已扣得各式毒品超過 600 公克、槍枝 1 把、子彈 80 發及專供施用毒品器具 1 批等物，並已逮捕藥頭及藥腳 40 餘人，目前已聲請羈押藥頭 8 人獲准。

臺中地檢署指揮臺中市政府警察局等司法警察機關在近年來數十次大規模封城掃蕩毒品中發現，邇來臺中地區的毒品有相當部分係由外轄侵入，且更有與槍械結合情形，財力、武力雄厚，造成更多重大刑案之發生，為能確實斷源，給予臺中地區民眾更安全環境，繼 104 年 3 月 30 日起至 4 月 1 日止完成第 5 波緝毒、第 3 波斷源專案後，立即再由王捷拓主任檢察官與檢察官林依成、顏偉哲、張富鈞、鐘祖聲、洪國朝、柯學航、張凱傑等檢察官規劃，及多組檢察官支援，指揮超過百名員警，持搜索票、拘票，在臺中市等地，密接展開第 6 波同步緝毒專案行動，除已查獲大量毒品、槍械、子彈並羈押 8 名藥頭外，更持續至豐原地區針對專門販售毒品吸食器的商家展開斷源查緝，藉不斷緊密查緝以斬斷施用毒品之源頭，使吸毒者無毒可買，販毒者無處可賣，並藉此找出臺中地區之毒源管道，再緊接分析後，於最短時間內持續進行斷源行動，以建立無毒家園。